

沅陵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沅农字〔2023〕55号

沅陵县2023年机插机抛社会化服务 (粮食安全生产)项目实施方案

为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保障粮食安全,进一步提高水稻全程机械化水平,提升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根据中央和省有关加强粮食生产的文件精神,为确保省农业农村厅、省农机事务中心下达的水稻机插机抛、稻油产业社会化服务试点县项目顺利完成,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及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农村农业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推进水稻全程机械化水平、补齐水稻育秧、机插机抛短板,促进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助力

附件

乡村振兴。

二、项目实施意义

(一) 增强粮食生产能力，提高粮食产量，加快现代农业的产业化发展，保障粮食安全。

(二) 提高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补齐育秧、机插机抛短板，提升农机作业水平和服务能力。

(三) 助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农业发展，帮助贫困户、监测户纳入机插机抛项目中来，增加他们的收入，共同致富，建设美丽乡村。

(四) 增加粮产量，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土地抛荒，带动周边农民购机用机热情。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三、工作目标

2023 年全县完成 12500 亩水稻机插机抛任务（附表）

四、实施的内容

(一) 购置高速插秧机、台抛秧机，并安装北斗监测终端。

(二) 完成水稻机插机抛作业面积 12500 亩。

五、主管及实施单位

(一) 主管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二) 项目实施单位：县农机事务中心、机插机抛相关乡镇

(三) 项目实施主体：全县 18 家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和种粮大户

六、工作责任

(一) 县农业农村局、县农机事务中心负责项目的组织领导和实施。

(二) 各乡镇政府：负责水稻机插机抛作业面积落实，协调农机合作社与农户签订好作业合同。各乡镇农业服务中心负责 2023 年新购插秧机、抛秧机的技术指导，作业面积的初核上报，监督管理。

(三) 县农机技术推广中心负责农机合作社插秧机、抛秧机的购置，机插机抛作业技术培训和指导。

(四) 农机合作社和大户负责项目具体任务落实。

七、资金来源及使用安全

(一) 资金来源

乡村振兴整合资金 230.75 万元。

(二) 使用安排

1、2023 年县内新购插秧机、抛秧机县累加补贴按 4 万元/台发放。

2、2023 年县内插秧机、抛秧机作业补贴按 30 元/亩发放。

八、实施步骤及进度安排

(一) 插秧机抛秧机的购置：2023 年 10 月底前高速插秧机、抛秧机必须购置到位，并做好作业前的保养调试工作。

附件

(二)作业面积落实:2022年2月底落实好12500亩的作业面积,农机合作社与农户签订好作业合同。

(三)2023年4月20日左右,开始机插机抛作业,2023年8月底前全面完成机插机抛任务。

九、项目实施管理

(一)补贴对象:合作社或购机机主。

(二)强化项目管理:防止挤占、挪用、截留,规范项目操作程序,规范项目实施,加强项目档案管理。

(三)组织项目验收:项目实施结束,由农业农村局、县农机事务中心组织相关人员验收。

(四)兑付奖补资金: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补贴标准,严格核实实施主体实施的面积和数量进行兑付,坚决杜绝套取补贴资金的现象发生。

(五)开展绩效评估:开展项目绩效评估,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十、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

1、为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成立工作专班,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张丕强

副组长:糜翰、李栋才、朱国志

组员:谭宗文、杨国庆、赵军、李义、吉声华、李必华、

罗宏祥、覃堂明

（二）强化技术指导

为确保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和农机社会化服务项目有序推进，及时指导项目实施主体开展工厂化育秧和水稻机插机抛作业，成立技术指导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杨国庆。

成员：吉声华、赵军、郑松林、向胜、罗宏祥、李必华、覃堂明

（三）强化督促检查，为确保项目落实，各部门明确工作职责，压实工作责任，按照时间节点定期对项目进行检查评估，严禁弄虚作假。

十一、机插机抛社会化服务项目验收办法和标准

（一）、项目验收程序：项目实施完成后，项目具体实施主体申请，由县农机事务中心会同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等部门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负责进行验收。

（二）、项目验收的主要依据

1、湖南湘数、江苏北斗智慧农业监管与服务平台提供的的数据、轨迹和图片。

2、湖南省购置补贴系统平台提供的购置补贴信息。

3、现场实地核查与座谈。

（三）、项目验收标准与奖补

附件

插秧机、抛秧机

1、根据机具所装北斗系统提供的作业数据与实地核查作业数据为准。

2、2023年新购插秧机、抛秧机达到国、省农机购置补贴最低作业面积标准并已享受国、省农机购置补贴的县里累加奖补40000元/台。

（四）机插机抛作业面积

水稻机插机抛作业面积根据北斗监测系统平台提供的数据、轨迹、图片和实地核查，相关人员对作业面积存在疑问的相关人员找当地农户座谈核实，村、乡出证明，予以发放县及补贴；作业面积累加补贴按验收的面积每亩奖补30元。

（四）奖补资金发放

项目验收须经项目实施主体（人）与验收小组当场签字，经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拨付奖补资金。

（五）本办法由县农机事务中心负责解释。

沅陵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3月7日

附件：机插机抛任务分配表

附件:

机插机抛任务分配表

乡镇	作业面积 (亩)	实施合作社 (家)	备注
官庄	3000	2	
筲箕湾	2600	2	
荔溪	2600	3	
麻溪铺	500	1	
凉水井	1000	2	
马底驿	500	2	
肖家桥	300	1	
五强溪	500	1	
七甲坪	1000	2	
大合坪	500	2	
合计	12500	18	

附件

沅陵县 2023 年机插机抛社会化服务 (粮食安全生产) 项目验收小组名单

顾 问：王鸿鹏

组 长：张丕强

副组长：糜翰、李栋才、朱国志

成 员：县农业农村局
县财政局
县乡村振兴局
县农机事务中心
有关人员

